

##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函

地址：435210臺中市梧棲區臺灣大道10段2  
號

聯絡人：陳郁棻

電話：04-26565101分機412

傳真：04-26572818

電子信箱：008490@customs.gov.tw

受文者：東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中普人字第11210048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DQ1121004827-0-0.pdf、DQ1121004827-0-1.pdf、DQ1121004827-0-2.pdf)

主旨：本關與貴校合作試辦112年暑期學生校外實習一案，檢送本關112年暑期在校學生實習申請名額表及實習學生履歷自傳表格，敬請貴校協助公告及媒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關與大學院校合作辦理112年暑期學生校外實習，期使在校學生透過公部門見習，獲得從態度、理念到實務面之體驗，以利規劃未來職涯發展。

二、旨揭試辦實習計畫內容如下：

(一)實習期間：自112年7月3日至112年8月25日，實習週數8週，1週2天，每天8小時，共120小時。

(二)實習名額、資格要件及內容：

1、實習名額計11名；所需資格條件、實習領域及內容等資料，請參據「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112年暑期在校學生實習申請名額表」（附件1）。

2、參與實習單位：業務一組、業務二組、稽查組、機動

東海大學



1120003784 112/03/31

儀檢組、保稅組、秘書室及政風室。實習單位均安排指導人員培訓及輔導實習學生。

(三)申請期限及甄選方式：

- 1、申請期間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12日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2、有意願參與本計畫之學生請填具實習學生履歷自傳表（附件2），統一由學校收件送本關辦理甄選。
- 3、甄選方式原則採書面審查，實習單位如有面試需求，將另行通知學生進行面試。甄選結果將於112年5月31日前函知貴校，屆時請協助與實習學生簽訂校外實習合約書（附件3）。

(四)其他相關事項：

- 1、請貴校於實習生校外實習前，辦妥團體保險，以提供學生實習期間之安全保障；學生報到時並請出示保險證明文件。
- 2、本關於實習期間不提供薪資、津貼及獎助金，有關膳宿、交通工具及其他生活必須事項，均由實習學生自理。

正本：東海大學

副本：

